

证券代码：300298

证券简称：三诺生物

公告编号：2016-036

## 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

### 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现场+通讯）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三十次会议于2016年4月22日上午9时30分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会议的通知于2016年4月19日通过书面或电子邮件方式送达全体董事。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7人，实际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7人，分别为李少波先生（兼任总经理）、蔡晓华先生（兼任副总经理、首席科学家）、车宏菁女士、洪天峰先生、纪立农先生、李永国先生和唐红女士，会议由董事长李少波先生召集并主持，公司监事宁桂春女士、昌凯君女士和陈继东先生，公司董事会秘书黄安国先生（兼任财务总监）列席了会议。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

经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以现场及通讯表决方式通过如下决议：

#### 一、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

与会董事在全面审阅《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后，认为：公司严格按照上市公司财务制度规范运作，《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允地反映了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

表决结果：7票赞成，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

本公司《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全文内容详见同日刊登在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公告，《2016年第一季度报告披露提示性公告》将同时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和《证券日报》上。

#### 二、审议通过《关于调整〈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所涉股票期权授予数量与行权价格的议案》

鉴于公司于 2016 年 3 月 10 日实施 2015 年度权益分派方案（每 10 股派 3.6 元转增 3 股）后，公司总股本由 260,988,465 股增至 339,285,004 股。根据《公司股票期权与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草案修订稿）》的相关规定，及 2013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授权，公司董事会决定对公司股票期权授予数量和行权价格做相应调整（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公告编号 2016-038）。

表决结果：7 票赞成，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

公司独立董事和北京国枫律师事务所分别就此事发表了独立意见和专项法律意见，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中国证监会指定创业板信息披露网站上的相关公告。

特此公告。

三诺生物传感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